

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 114 學年度寒假課後社團招生簡章

一、辦理時間

(一) 辦理時間自 115 年 1 月 26 日(一)起至 115 年 2 月 6 日(五)止。

(二) 各班別活動起迄日、上課時間、金額、招生名額如下表：

日期	社團
1/26-1/30	【打擊樂寒訓】 <u>限打擊樂團成員參加</u> ，無對外報名。
	【小提琴寒訓】 上課時間：8：30-12：00 金額：4118 元/人 名額：30 人 <u>本學期小提琴社、小提琴進階班學生優先錄取。</u> 未達 12 人不開班，報名超過 30 人進行抽籤，正取放棄依抽籤序遞補。
2/2-2/6	【足球寒訓】 上課時間：9：00-12：00 金額：3765 元/人 名額：20 人。 <u>本學期足球社、足球進階班學生優先錄取。</u> 未達 12 人不開班，報名超過 20 人進行抽籤，正取放棄依抽籤序遞補。
	【實驗小科學】 上課時間：8：00-15：30 金額：5883 元/人，含午餐與材料費。 名額：30 人。 未達 12 人不開班，報名超過 30 人進行抽籤，正取放棄依抽籤序遞補。

二、報名與繳費方式

(一) 報名方式：

簡章社團課程採網路報名（打擊樂除外），超額進行抽籤。

1. 報名日期：114/12/15（一）起～114/12/26（五）中午 12：00 止。

2. 報名網址：桃園市龜山區文青國中小首頁→社團專區→社團報名系統。

3. 報名方式：至報名暨繳費系統登入→「我要報名」→「114 學年度寒假報名」→選擇

欲報名之課程。

4. 公告錄取：(1)114/12/29 (一) 16:00 前於校網首頁公告錄取名單與候補名單，若有取消需求請於 114/12/30 (二) 16:00 前，填寫附件 1 之取消申請書，MAIL 至 murasakiarisu@ms.tyc.edu.tw，向文青國中小訓育組提出取消申請，取消之名額依候補順序遞補。第一次遞補於 114/12/31 (三) 以電話通知，不進行第二次抽籤，錄取者亦不得交換班別。
- (2)僅受理取消，取消申請書需家長簽名。逾時未取消視同確定報名，請於規定時間內繳費。

(二) 繳費方式與退費規定：

預計於 115/1/5 發下寒假社團繳費三聯單，請至各代收機關繳費。

1. 代收機關繳費期限：115/1/5~115/1/11，超過繳費期限請於115/1/12~115/1/14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費。
2. 未依規定時間繳費者取消報名資格，釋出之名額於115/1/21 (三) 依序以電話通知第二次遞補。遞補者請於115/1/22~115/1/23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費。
3. 依據〈桃園市國民中小學社團活動實施要點〉，學生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出者，退還教師鐘點費及行政費之百分之七十；自實際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，退還教師鐘點費及行政費之半數，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還。另無法退還單日課程費用，亦無法保留或挪用。
4. 實際上課日前退出者，教材及學習材料費應全額退還，但已購置成品者，發給成品。上課後退出者，按比例退還學習材料費或成品。午餐則不予退費。
5. 社團因故未能開班上課者，應全額退還費用。
6. 各校所定之退費金額，不得低於前三款所定基準。
7. 公告錄取後未於規定時間內申請取消，亦無繳費者，視為違規2點，根據〈桃園市立文青國中小社團活動管理辦法〉，取消次一學期參加社團之權利。(例：114學年度第1學期無取消、無繳費，取消114學年度第2學期參加社團權利)

三、開課通知：

- (一)115/1/23 (五) 學務處將於校網首頁公告開班情形與最終錄取名單，家長亦可自行查詢報名系統。未錄取或未開課不再另行通知。

(二)第一次上課請所有學員於上課前5分鐘至中廊統一集合點名，由各社團老師帶至上課地點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活動期間如遇不可抗力之天然災害影響，本校可逕行宣佈取消活動，並由承辦單位決定擇日補課或退費。

(二)為避免影響其他學生參加權益，請家長與孩子共同審慎商議確認報名參與之社團，勿隨意報名後退班、退費，若無故退1班則為違規1點，根據〈桃園市立文青國中小社團活動管理辦法〉，違規2點則下學期暫停報名社團一次。

(三)社團放學時間為12:00/15:30，至中廊集合等待放學，各路口無導護志工協助照護，請家長準時及妥適安排孩子放學接送之事宜。

五、業務承辦人：學務處訓育組長。MAIL：murasakiarisu@ms.tyc.edu.tw。

承辦人

訓育組 長 智玉祥

2025.12.10

單位主管

學務處 代理主任 徐小原

校長

桃園市立文青國中 校長 張綾峰

桃園市龜山區文青國中小學114學年度寒假課後社團取消申請書

學生班級		學生姓名	
欲取消社團			

家長簽名：